

百姓纪事
小小的善

张彦红

妈妈骑电动三轮车载我去超市买东西,超市离家七里多地,回家的时候已是华灯初上。在回程的时候,半路上发现三轮车快没电了。如果再这样骑下去,电动三轮车肯定会在半路没电,妈妈的腿脚不好,不能走远路,我想到减轻重量就能省电,就让妈妈骑车先走,我搭公交车回家。妈妈担心地问:“这时间有公交车吗?半道上公交车会停吗?”我安慰妈妈说:“没事,有的,你先走吧,公交车招手就会停。”

妈妈走后,我站在路边,翘首企盼公交车。十几分钟后,一辆又一辆的车飞速而过,小面包、小轿车、大货车,就是没有公交车的影子,我也拿不准这个时间会不会有公交车,我一次次地向公交车开来的方向张望,心想要是真没车就自己走回去。就在我拿不定主意是继续等还是自己走的时候,一辆黑色桑塔纳开出几米远后又倒到我身边停下,我吓了一跳,连忙往路边退,心想我可没招手啊。这时车窗摇下,司机是叔叔辈的同村人,我都不大能叫出名字,只知道是一个村子的,有时候上下班的时候会在路上碰到。同村的大叔问:“闺女,怎么在这半道上站着?”我不好意思地说:“电动车半路快没电了,我只好在这儿搭公交车。”“上来吧,我正好回家。”我坐上大叔的顺风车。我到家的時候,妈妈也刚把电动三轮车锁好。

妈妈很惊讶我能和她同时

到家,我告诉她我搭了顺风车,并给妈妈形容了大叔的长相,问妈妈他是谁。妈妈想了想说:“他啊,论辈分你得管他叫叔,他可是个热心人,捎同村人回家的事,经常做,妈妈也坐过他的顺风车。以后等咱家买车了,咱也让别人坐咱的顺风车。”我笑着说:“好。”

妈妈的话让我想起了海哥。海哥是我们公司的司机,他也喜欢让人搭顺风车,每次和他一块出去办事,回程路过公交站牌的时候,他总会扫一眼路边,看等车的人中有没有他认识的。我问海哥,为什么刻意去做捎人这事。海哥说:“我学会开车没多久,有次车子出了故障送修,我自己搭公交车回家。那时候公交车还不多,之间的发车间隔时间也长,我站在公交站牌下等了好久也没等到,忽然看到一辆小车跑过站牌十几米了,又倒了回来,停在我面前,原来是咱村的小五,小五是村里最早有车的几个人之一。小五把我顺路载回了家。虽然这事并不大,但我仍然很感谢小五,为什么呢?因为人家眼里看到了咱,咱就感激人家。虽然这事很小,但我一直也忘不了,想起来心里就感觉暖和。我也想做让别人感到温暖的人。”

让人搭顺风车,这事很小,但就是这小小的善,温暖了一个又一个遇到它的人,而被这小小的善温暖到的人,又把这小小的善传播开,温暖着更多的人。

明天也许是个晴天



流苏淡影

白天零星地下了一点雨,晚上,天上一颗星也没有。夜黑得浓,像一块密实的黑布裹挟了小镇。小镇的医院亮着几盏日光灯,灯光跌进黑夜里,如水珠滴落在黑布上,看不出原来的生机。医院里只住着不多的几个病人,他们稀稀疏疏地就着这昏暗的灯光,悄无声息地躺在病床上,或睡或醒,都是些有病不要紧的病症,要不然也不能呆在小镇的医院里。

值班室里的护士,正埋头填写着表格。走廊上突然传来一声刺耳的尖叫声,把这宁静的夜晚划破,竖起耳朵细听,有人在吵架,声音浪头似的,一声高过一声。两个陪房的家属轻轻开门出来。果然,两个男子在吵架,一个矮瘦,一个高胖。矮瘦的不服气地叫喊:“你想打我?”高

胖的本来已经准备离开,被矮瘦的一叫,火上浇油似的腾腾又折回身来,他对着矮瘦男人叫嚣:“你以为我不敢打你?你一点责任心都没有,就知道喝酒,你按时按点给老娘送点吃的,不成?”矮瘦男子只是这一句话:“你想打我?”高胖男子激动起来:“我就打你!”咚,一拳擂上来!这一拳不仅打在矮瘦男子的身上,也打在一旁围观的人心上,心都突突一颤,没指望真打起来,人们赶紧纷纷上前拦住:“有话好好说!”

护士从值班室里奔出来,人群主动让开,让胖胖的中年妇女模样的护士上前去,她一手拉着高胖男子,一手护着矮瘦男子,柔和劝慰:“有话好好说,你们是什么关系?”高胖男子气哼哼地数落:“他给老娘送个饭的心都没有!”高胖男子说完,

一甩衣服,像只骄傲的公鸡,走了。矮瘦男子身子抖得似冬天风中的芦苇,满含委屈地诉说:“我们是弟兄,我是他大哥,你们看,他就这样对我?”

这如戏的一出,旁人心里也理出个头绪来了,原来是弟兄俩,老大是孤单一人,好酒。老二有家有业,但性格暴戾。老娘生病,老二觉得他出钱,老大就应该出力,一分都不能多付出。看来这弟兄俩都不是顶天立地的男子汉。

他们的老娘也知道了这弟兄俩的闹剧,她不能走路,坐在病房门口,一动也不动,暗自垂泪。老大跑她那儿去:“妈,他打我!”她说:“你就不能不喝酒吗?算了吧。”他还是纠缠着对她说:“老二就是欺负我一个人……”他娘终于被他逼不过:“明天,我就回去,再也不呆在医院了,让你们闹……”

护士又赶来,她说老大:“你陪陪你妈,不要再说这些没用的话了。”接下来她劝慰老人:“不给你看好病,我们也不让你走呀!”老人看到护士,安静下来,她抓着护士的手,感激地说:“多亏你们,要不是你们这些天嘘寒问暖,送茶送药的,我这日子可怎么过?”老人未干的眼泪又掉落下来,护士赶紧从口袋里掏出一张面巾纸给老人拭去眼泪,嘴里宽慰她:“应该的,你好好配合治疗,病要治不好你不更难?”老人点点头,静下来。护士搀扶着老人,把她送到病床上,轻轻地给她盖好被子。老人灭了灯,窗外的夜色不再浓黑,有月亮要升起的样子,她心里敞亮了一些,想着明天也许是个晴天。

·纪实连载

中国生活记忆

(10)

文/陈焜

“菜花头”和“波浪头”

上世纪80年代初,大多数学生仍喜欢扎70年代普遍流行着的麻花辫,而那些已经工作了年轻女孩却纷纷剪掉了长长的大辫子,取而代之的是短短的卷发。有的留起“招手停”式的硬硬刘海,有的还将头顶的头发稍稍拱起后用发夹固定,据说这是“增高”的好手段,很受小个子女孩的欢迎。

当时一些年轻姑娘,硬是把长到腰际的头发剪了,竟然一点都不心疼。烫了一个流行的“菜花头”,觉得一下子时尚起来了。有些曾经烫过的“菜花头”,留长之后就成了浪漫成熟的中长卷发,也称“波浪头”,这个优雅的造型一时为女星们所喜爱。当时的《大众电影》《电影世界》等杂志封面上,龚雪等影星常以中长卷发出现。对卷发一往情深的人担心睡觉时头发被压直,还要在睡前用卷发夹把头发卷一卷。

当时为了省钱,许多人都愿意去理发店,而是买了发卷自己做,经常可看到头顶满头发卷的人走上街,成为那个年代的独特风景。

《血疑》和《排球女将》的播出,让剧中两位日本女星的发型相继成为风靡一时的流行范本。把额角两侧的头发扎起小辫来,便能把有碍运动的披肩发变成运动感十足的“小鹿纯子头”,而幸子的小短发则至今都未过时。

1983年,内地第一次播放了香港电视连续剧《霍元甲》,剧中演员黄元申和梁小龙剪的那种前面有刘海、后面长及脖子的发型,开始流行于年轻人中。

80年代是港台剧在内地风靡的黄金年代,林青霞的中分直发作为经典的琼瑶女发型成为流行至今的清纯流派;那个年代比较经典的发型有“徐小凤头”和“肥肥头”,至今都是香港电视玩复古的范本。到了80年代后期,烫发逐渐普遍起来并开始了不同的造型。大辫子渐渐消失了,取而代之的是一种呈向外爆炸型的烫发,整个头发都向外“爆炸”,走起路来满头都是卷儿在空气中抖动。

当时也有借助摩丝的“钢丝头”,超强力发胶打造。若干年后,电视剧《丑女无敌》中的林无敌,就是这个发型。

明日关注:超市革命和外卖妹

·传记连载

别拿村长不当干部

(15)

文/李锐

欧洲巡演受追捧

《我是歌手》录完第四期,正值2013年春节。小哥是个很孝顺的人,向节目组提出来,要去美国看望九十多岁的母亲。于是台里临时做了一些调整,等他从美国回来,比赛再照常进行。

趁小哥去美国,我在台里暂时没有拍摄任务,就应邀去了趟欧洲,主持一个面向各国华人华侨的“巡回春晚”。这档巡回演出历年春节都有,但据说“锐哥”的主持最受欢迎。

原本说定只主持两场。小哥结束探亲后,我要和他同时赶回来,继续《我是歌手》后几期的录制。可是后来一口气主持了七场,还不算完。

有关部门打招呼,要求我主持完整一轮演出再回国。可是我与人员有约在先,而且和当地工作人员沟通中有些误解,干劲又上来了。我这人呢,有个毛病,就是吃软不吃硬,真遇上那些不了解我、动辄拿“领导特别大”“酬金特别多”“舞台特别好”说事儿的人,我的态度就是无比强硬、无比轴。越不让走越要走,拍拍屁股马上走,谁的面子也不给。

回国录不录节目另说。过年了,我得回家看外婆去!

顶着各种压力,心里想着“要陪小哥唱歌”,买张机票回了长沙。说句实在话,在第一季节目中,“经纪人”对比赛进展未必能起到什么关键作用。但是为了少年时的偶像,千辛万苦,我回来了。

没想到的是,我回来了,小哥没回来。

明明都上了飞机,因为发高烧,又被美国人“撵”下去了。一是怕他影响到其他乘客,二是怕他在十几小时的长途飞行中发生意外。

但是从节目制作周期来看,又着实不能再等,只好忍痛让小哥退赛,临时请来辛晓琪救火。小哥退赛,我也就暂时没事干了,又开始惦记欧洲那边的巡演。

原本我对那趟巡演也是有感情的。看到那些多年离家在外打拼的华人,老乡见老乡,两眼泪汪汪。很多人结束了一天的工作,再开好几个小时的车赶过来。为了配合他们的时间,我们的演出往往要等到夜里12点才正式开始。大家都不容易。

而且我当主持人,不喜欢假模假式说官话,演员是演员,观众是观众。我喜欢真心真意,让台上下闹成一团、疯成一片才过瘾。最感动的是那些七八十岁的老华侨,蹒跚着走上舞台,大笔一

挥,写上“祖国在我心中”高高举起,那一刻,心情无法形容。

这么一想,我就心软了,决定厚着脸皮打电话过去问问情况。

“咳咳……你们还好吗?”电话通了,我佯装正常,做关切状。“别提了,昨天在奥地利那场,观众来了没看见你,都很失望!”那边也顺势使劲捧我。“这样啊,”我努力抑制住泛滥心底的激动,沉思片刻,说,“那……我还是回来吧。”电话那头,沉寂了10秒,然后对方用十分克制的声音对我说:“等等,你听。”“哇哦……”一阵来自大洋彼岸的欢呼声,排山倒海,把锐哥的眼泪都给招呼出来了。立马动身启程吧。大部队已经巡演到荷兰。我得从长沙起飞,经北京转机,奔阿姆斯特丹。

一看手表,距离我从巴黎赌气飞回来,刚好24小时。

大概赶上了一个不宜出行的日子。刚出家门就遇上各种耽搁延误,从长沙折腾到北京已是凌晨3点半,而北京飞往荷兰的航班大约7小时后起飞。我拦了一辆的士,告诉司机无论什么酒店,离机场近就行,反正能睡到天亮就不错。车停在一家酒店门口。一头扎进去,办好手续,直接进屋扑倒在床。

明日关注:人家“泰囧”我“荷因”